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6485009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7月14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钟伟炎

地址 广东省肇庆市高要区南岸街道府前大街69号

代理机构 湖北千标知识产权管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7类：地毯；垫席；人工草皮；体操垫；健身用垫；汽车用脚垫；防滑垫；壁炉或烧烤架用耐火地垫；地垫；墙纸